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  
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

建设单位（盖章）：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6年7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				
建设单位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苗小龙	联系人	张旭		
通讯地址	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康泰大道6号				
联系电话	1592227****	传真	——	邮编	300301
建设地点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惠新路以东、海油大道以南、康泰大道以北、高新六路以西地块				
立项审批部门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号	津高新审投准 [2016]133号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型及代码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M7320		
占地面积	38163.66m <sup>2</sup>		绿化面积	——	
总投资(万元)	68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74%
评价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6.12	

## 工程内容及规模

### 1 项目建设背景

华泰汽车集团成立于 2000 年，集团总部位于北京，在全国设有荣成华泰汽车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华泰汽车产业园、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华泰汽车集团从事新能源汽车研发已有多多年，目前利用已经掌握的电动汽车电机、电池、电控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整车设计开发关键技术，在加强自主研发的同时，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正在加快新能源车的产业化步伐。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位于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2013 年 3 月，该公司投资 198560 万元建设的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以下简称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获得天津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津环保许可函[2013]130 号），原环评批复基地项目占地面积 348943m<sup>2</sup>，建筑面积 217741m<sup>2</sup>，建设冲压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等生产部门，同时建设油化库、冲压件库、车身成品库等辅助生产部门等，申请年产乘用车车身零部件 15 万套（台）。目前此工程已基本完成建设，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正式投产。

为跟上国内和国际新能源汽车的开发和前进步伐，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投资 6800 万元拟对基地内已建的车身成品库进行改造，建设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以下简称“本项目”），基地现有的车身成品库建筑面积 64059.72m<sup>2</sup>，本项目利用车身成品库内北侧 38163.66m<sup>2</sup> 的库房，建设内饰匹配检测线（包括 T1、T2 两条线）、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底盘匹配检测线及常规检测线。本项目预计 2016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12 月投入运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天津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环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 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场地为利用现有的车身成品库空置部分进行改造而成，测试合格的部件存储在本项目仓库内，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建构筑物及设施情况详见表 1。

表 1 工程内容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程内容	建筑面积 m <sup>2</sup>	与基地现有工程关系
1	主体工程	内饰匹配检测线（分为 T1、T2 两条线）、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底盘匹配检测线、常规检测线，共 5 条	38163.66	在基地已有车身成品库内进行改造，车身成品库建筑面积 64059.72m <sup>2</sup> ，本项目利用内部北侧 38163.66m <sup>2</sup> 的库房
2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632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基地已建办公楼一座，本项目管理人员在已建的办公楼内办公，无新建办公区。
3	配套工程	变配电站	—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基地内设置了 35kV 降电站，车身成品库内已建成 10kV 变电室，可满足本项目要求，无需新建
4	公用工程	供暖设施	—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基地内集中采暖设施全部建成，无需再建
		供水设施	—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车身成品库内生产生活用水管道已健全，可满足项目需要，无需新建
		制冷设施	—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车身成品库内已装有排风扇，无需新建
		排水设施	—	依托基地内现有管网，车身成品库内已建生活污水管道，无需再建
5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约 200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基地内建有废水处理站，本项目不再建
		固废防治工程	200	依托基地现有工程，基地内已建危废库房，本项目危废可存储在危废库内，无需新建
		噪声防治工程	—	—
		废气防治工程	—	—

### 3 检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饰匹配检测线、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底底盘匹配检测线及常规检测线，主要外购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零部件进行搭载检测，不涉及发动机燃油检测，各项检测均为物理力学及机械性能检测，不含化学检测，本项目的检测规模见下表。

表 2 检测规模一览表

序号	匹配检测线名称		检测内容	检测规模	备注
1	内饰匹配检测线	T1	前围线束、蓄电池负极搭铁线束、手刹拉线、智能钥匙系统控制器等内饰附件搭载在白车身上,检测此部分标准件的匹配性能	200 件/a	匹配检测即通过对控制系统、驱动电机等配件不同搭配方案进行检测以便找到最佳的匹配方案
		T2	搭载换挡机、换面罩、电机减速器、驱动电机等, 搭载完成后测试其性能		
2	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		搭载固定交流充电插座、固定电机控制线束、电机控制线束与驱动电机连接、电池组、高压线束、匹配驱动轴、前后悬架、充电机、散热器等, 搭载完成后测试其性能		
3	底盘匹配检测线		搭载车轮定位设施, 搭载完成后测试其性能		
4	常规检测线		对三电系统及车身密封性进行检测		

### 4 主要待检测部件及消耗品用量

本项目主要待测试部件及消耗品用量见表 3。

表 3 主要待检测部件及消耗品用量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品耗量	备注	
1	待测试部件	白车身	—	个	1	外购成品
2		电池	—	组	1	外购成品
3		底盘	—	个	1	外购成品
4		驱动器	—	个	1	外购成品
5		电线束	—	组	1	外购成品
6		智能控制系统	—	个	1	外购成品
7	消耗品	表面清洗剂*	C-95	MI	10	外购成品
8		丁基胶带*	3×5×6	M	12	外购成品
9		润滑油*	—	L	0.01	外购成品

注：表面清洗剂\*：主要成份为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不含磷，用于擦拭车身等零部件表面污渍；

丁基胶带\*：即丁基橡胶防水密封粘结带，环保型无溶剂密封粘结材料，用于电机等电器配件的粘结封装；

润滑油\*：用于发动机电机润滑及检验设备维修。

## 5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设施为检测设备，见表 4。

表 4 主要检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检测线名称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单位
1	内饰 匹配 检测 线	T1	内饰检测线 1	1	条
2			仪表板搭载助力臂	1	台
3			电机	1	台
4			龙门液压举升机	1	台
5			输送线	1	条
6		T2	内饰检测线 1	1	条
7			仪表板搭载助力臂	1	台
8			电机	1	台
9			龙门液压举升机	1	台
10			输送线	1	条
11	三电系统搭载 匹配检测线	仪表板匹配测试线	1	条	
12		龙门液压举升机	1	台	
13		AGV 系统搭载设备	1	套	
14		龙门液压举升机	3	台	
15		自动前大灯测试仪	3	台	
16		噪音计	1	台	
17		输送线	1	台	
18	底盘匹配检测 线	手拉力计	1	台	
19		调整测试线	1	套	
20		底盘匹配检测线	1	条	
21		综合转毂制动试验台	1	台	
22		输送线	1	条	
23		底盘检查设施	1	套	
24	常规检测线	检测车淋雨线	1	条	
25		打印输出设备	1	台	

## 6 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 (1) 给水

本项目日常用水由城市自来水管网供给，现有工程引入 1 个 DN250 管径给水管，基地内给水管网完善。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测试用水、员工生活用水，测试用水主要是测试车身密封性，对水质要求低，可沉淀后循环使用，用水量平均为  $0.9\text{m}^3/\text{d}$ ，本项目员工在原有员工中调配，不新增员工，现有给水工程能满足本项目需要，无需新建给水设施。

### (2) 排水

基地内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污水排放管网已建成并投入使用。本项目没有工业废水排放，不新增员工，拟改造使用的车身成品库内排水管道已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现有排水设施可满足项目需要，本项目不建设排水设施。

(3) 供电：基地内的涂装车间东部建设了 1 座 35KV 降压站，采用双回路进线，在各车间均设有变电所，变电所内为 10kV 电源放射式供电，本项目拟占用的车身成品库内供电充足，供电线路完善，可满足本项目所需用电，无需新建供变电设施。

(4) 供暖：本项目匹配测试线无需加热，基地内集中采暖，目前车身成品库内采用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热风采暖，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包括风机、加热器及过滤器等，通过风管分配加热空气的强制式热风采暖和通风系统，可满足本项目采暖需要。

(5) 制冷：车身成品库内已装有排风扇，无需新建。

(6) 食堂：基地内建有员工食堂并已经投入使用，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满足需要。

## 7 生产制度及职工定员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职工定员 60 人，在现有员工中调配，年工作 250 天，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夜间不运行。

## 8 产业政策及规划符合性

依据本项目备案文件中类别，并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鼓励类——十六、汽车——汽车产品开发、试验、检测设备及设施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目前该项



目已由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备案。根据津发改区域〔2013〕330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天津市国内招商引资产业指导目录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本项目符合天津市产业政策发展要求。

本项目选址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海科技园，选址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主要是利用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内现有的车身成品库进行改造，不涉及新建厂房，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综上，建设项目选址可行。

## 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对现有项目进行回顾性分析如下：

### 1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现状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惠新路以东、海油大道以南、康泰大道以北、高新六路以西地块，主要产品为年产 15 万套（台）乘用车车身零部件，此工程于 2013 年 11 月通过环评批复（津环环保许可函[2013]130 号），目前此工程已基本完成建设，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正式投产。

#### 1.1 现有工程组成

现有工程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 5 公司一期工程组成情况一览表

序号	部门	承担的主要任务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1	一、主体工程			
1.1	冲压车间	承担年产 15 万台车车身的大中型冲压件的备料、冲压成型、质量检验和成品储存、发放任务	5 条冲压线	已建成
1.2	焊装车间	负责车身分总成焊接、总成焊接、车门及发动机盖等分总成的匹配、调整、修磨、检查等工作	1 条车身主焊线、1 条车身总成调整线及各分总成线	已建成
1.3	涂装车间	负责车身的前处理、阴极电泳底漆、焊缝密封、放隔热防震垫、底涂、中涂、面涂、烘干、返修、精饰、注蜡、检查等工作，以及油漆材料及产品的检验	1 条前处理线、1 条电泳线、1 条中涂线、1 条面漆线	已建成
2	二、辅助工程			
2.1	车身成品库	存放、管理和发送生产的成品车身	其中一部分为本项目用房	已建成
2.2	油化库	负责贮存和发放油料、油漆及化工产品	——	已建成
2.3	调漆间	负责油漆的微调	——	在涂装车间西南处
2.4	冲压件库	冲压件存放及质量检验、发放任务	——	6048m <sup>2</sup>

3	三、公用动力环保工程			
3.1	综合站房	为生产供压缩空气、制冷、供水等	制冷站、空压站、循环水泵房等	已建成
3.2	加热间	为生产提供热水	燃气热水锅炉	在综合站房内
3.3	污水处理站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处理	污水收集池、污水处理站房	已建成
3.4	危废库房	危险废物暂存	分区存放库房、地面防渗、防渗液收集池	包含在污水处理站
3.5	固废站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		已建成
4	四、办公生活设施			
4.1	办公楼	公司管理层办公室		已建成
4.2	倒班楼	员工休息		已建成
4.3	食堂	员工就餐	综合站房南测，二层 2635m <sup>2</sup> ，10 灶头	
4.4	活动中心	员工休闲娱乐		已建成
4.5	门卫	保安门卫		已建成

## 1.2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

### 1.2.1 冲压车间

冲压车间设 5 条冲压线，冲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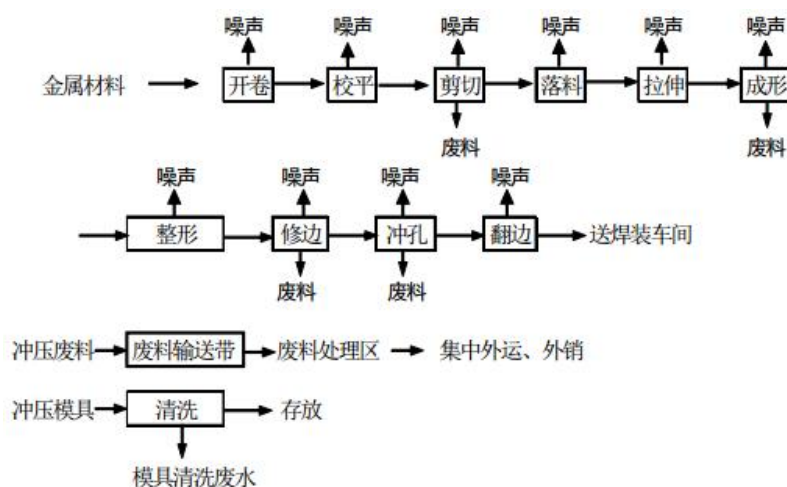


图 1 冲压车间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概述：卷料经开卷落料线开卷、校平、剪切、落料后进行拉伸、成形、整形、修边、冲孔、翻边；成品入专用工位器具，送冲压件库或焊装车间。冲压边角料由废料输送带至废料间，存于废料处理区，然后外运。主要污染因子为模具清洗水、噪声、冲压废料及废矿物油。

### 1.2.2 焊装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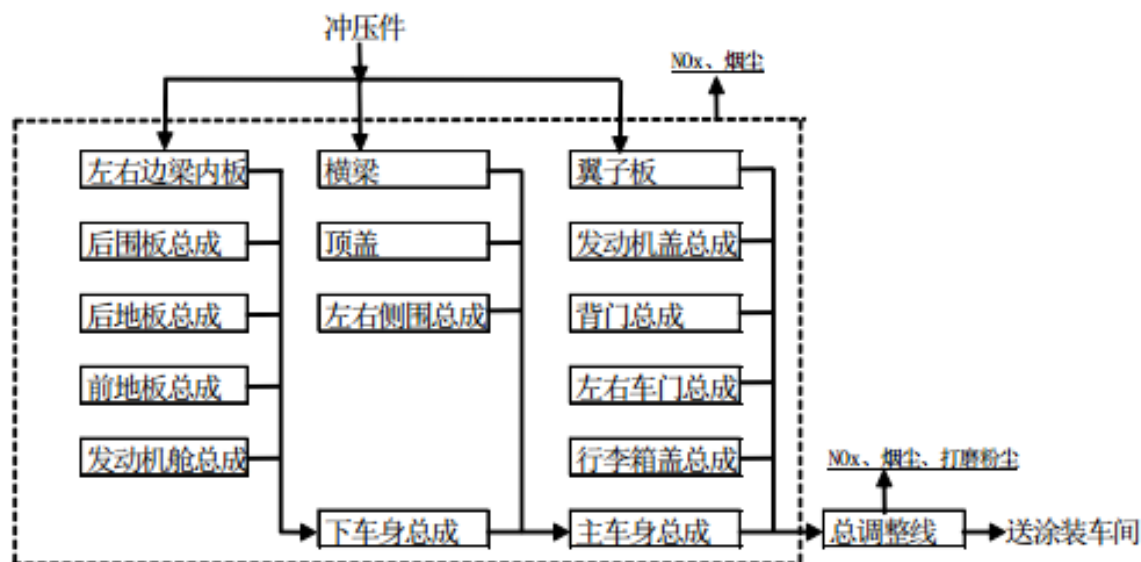


图 2 焊装车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焊装车间主要承担汽车白车身总成的装配焊接具体工艺如下：

焊装生产所需的冲压件、其它外协总焊接件、小焊合件按需送往各分总成焊接生产区，经下车身总成、各分总焊接、主车身总成焊接、白车身调整线检验合格后，白车身送往涂装车间。

### 1.2.3 涂装车间

涂装车间主要承担白车身的前处理、电泳底漆、涂密封胶、喷 PVC 底涂、中涂、喷面漆、喷罩光漆和精饰等工作。生产线设前处理、电泳、中涂线、面漆线各 1 条。其中中涂、面漆色漆采用水性涂料，罩光漆采用溶剂型涂料，具体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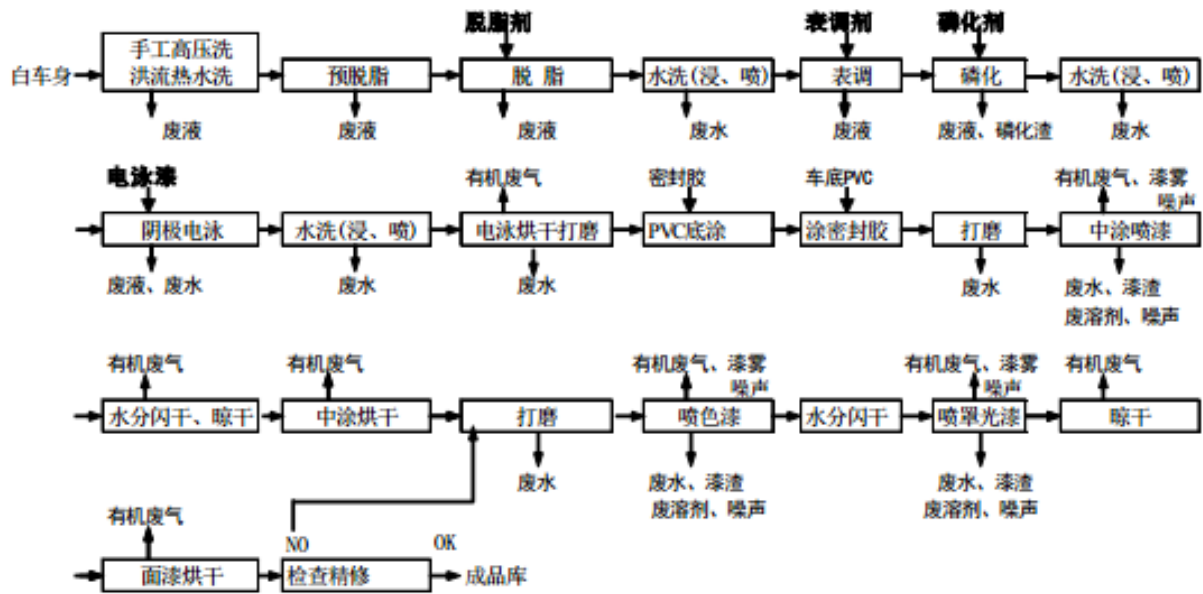


图 3 涂装车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描述：手工高压清洗、洪流热水洗除去白车身表面的部分灰尘、铁屑及油脂，预脱脂及脱脂液（磷酸盐、氢氧化钠等）溶除表面上的油脂，脱脂后采用磷酸钛胶体溶液进行表面调整处理。表面调整后采用磷化锌进行磷化处理，磷化后进行无铅电泳。电泳后采用 PVC 胶对焊缝进行密封处理。密封处理后对车身进行湿式打磨，打磨完成的车身进行中涂和面漆（含罩光漆）喷涂。电泳、中涂及面漆（色漆、罩光漆）线均需烘干，现有项目采用天然气进行烘干。

### 1.3 大气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 1.3.1 焊装车间

焊接工序包括接触电阻焊和 CO<sub>2</sub> 气体保护焊，接触电阻焊产生少量含金属锌蒸汽，CO<sub>2</sub> 气体保护焊产生焊接烟尘及有害气体（主要为 NO<sub>x</sub>）。车身总成调整线 CO<sub>2</sub> 气体保护焊机集中布置，采用 1 套中央烟尘净化机收集处理焊接烟尘，收集净化效率可达 99% 以上，净化后的废气由 1 个 15m 排气筒排放。在分散的 CO<sub>2</sub> 焊机上方均设置了集气罩，经集气罩收集焊接烟尘进入单机烟尘净化机，净化效率在 99% 以上，净化后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车身总成调整打磨产生少量的金属粉尘，在设备周围迅速沉降，及时收集后外卖处理，少量未被收集的金属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根据现有工程报告书的分析结论，在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焊装车间内废气排放可满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要求。

### 1.3.2 涂装车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 （1）喷漆室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喷漆工序采用机器人+高速旋杯静电喷漆工艺，漆附着率 75% 以上，喷漆室内采用文丘里湿式喷漆室去除漆雾，漆雾凝聚后成为漆渣，定期捞出，漆雾去除率可达 98~99.5%。装车间中涂、面漆喷漆室及晾干室废气经一套沸石转轮浓缩吸附装置浓缩后变为高浓度废气（浓缩效率为 90%）和较为洁净的气体，其中高浓度废气再经 TNV 装置燃烧处理（处理效率 95% 以上）后，与较为洁净的气体共同经由一根 40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布置在厂房北侧，距最近环境敏感点渤龙金领国际公寓 660 米（大于涂装车间卫生防护距离 400m），外排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中对环境空气的预测结果可知，喷漆室废气对周边环境敏感点影响很小。

天津市年平均风速为 3.4m/s，对照《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卫生防护距离 第 1 部分：汽车制造业》（GB 18075.1-2012），涂装车间卫生防护距离应为 400m（距离涂装车间外沿边界）。

现有工程的涂装车间东侧 400 米范围内均为工程所在的厂区，西侧 400 米范围内为工业用地，北侧 400 米为工程所在的厂区及规划绿地，距南侧规划居住区用地红线最近距离为 401.1m，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居民区等敏感目标，因此现有项目的选址可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 （2）烘干室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涂装车间电泳、中涂、面漆生产线烘干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是二甲苯（罩光漆中含有）、非甲烷总烃，采用 1 套 RTO 热力焚烧炉净化处理后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净化效率为 96%-98%。经上述措施处理后，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根据《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 524-2014）要求，对涂装车间有机废气达标情况进行分析。涂装车间喷涂室和晾干室设排气筒 1 个，烘干室设置排气筒 1 个，有机废气排放口共 2 个，排放情况及达标情况详见下表 6：

表 6 喷涂车间有机废气达标情况分析

排放源	污染因子	排气筒高度 m	预测现状排放情况		GB16297-1996（二级）		DB12/ 524-2014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大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大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涂装车间 喷漆室、 晾干室	二甲苯	40	0.411	0.29	70	10	20	10.2
	非甲烷总烃 (VOC <sub>S</sub> )		3.28	2.30	120	100	50	18.7
涂装车间 烘干室	二甲苯	20	2.90	0.09	70	1.7	20	1.7
	非甲烷总烃 (VOC <sub>S</sub> )		33.53	1.07	120	17	40	3.4

从上表可以看出，喷涂工艺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能够满足环评批复时的标准，且满足新颁布的《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 524-2014）中“汽车制造与维修”行业的二甲苯和 VOC<sub>S</sub>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RTO 热力焚烧炉使用燃气燃烧产生燃气废气，与烘干室有机废气一起通过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浓度可以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情况与天津市 2015 年 2 月颁布实施的《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7 RTO 热力焚烧炉燃气废气达标情况分析

排放源	污染因子	排气筒高度 m	预测现状排放情况		GB9078-1996（二级）		DB12/556-2015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最大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最大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RTO 热力 焚烧炉	SO <sub>2</sub>	20	1.58	0.05	——	4.3	50	1.58
	NO <sub>x</sub>		15.66	0.50	——	1.3	300	15.66
	烟尘		0.94	0.03	200	5.9	20	0.94

从上表可以看出，RTO 热力焚烧炉燃气废气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标准要求，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要求。

涂装车间各烘干室加热、闪干加热、RTO 热力焚烧炉均采用天然气，燃气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SO<sub>2</sub>、NO<sub>x</sub> 和烟尘，收集后分别经 8 根 2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 1.3.3 食堂油烟污染防治措施

员工食堂在设计、施工时预留内置的专用油烟排放管道系统以及送、排风机匹配空间、油烟净化装置的匹配空间，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排放，油烟排放口与周边住宅楼最近距离为 317m，排放口朝北；满足规范要求，不会对周围敏感点产生影响。

#### 1.4 废水处理措施技术论证

##### (1) 涂装车间磷化废水

磷化废水主要污染物是总镍、总锌、磷酸盐，可生化性较差，因此采用物化工艺除磷除重金属。污水处理站采用钙盐沉淀法，即在污水投加石灰乳  $\text{Ca}(\text{OH})_2$  等钙盐，在碱性条件下磷酸盐与钙离子反应生成碱式磷酸钙沉淀而得以去除，投加高分子混凝剂聚合氯化铝（PAC）和助凝剂聚丙烯酰胺（PAM）改善混凝沉淀效果，对重金属镍的去除率可达 92% 以上，对磷酸盐去除率可达 99% 以上，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1 “第一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 (2) 其它涂装废水和生产废水

其它涂装废水，例如电泳废水、喷漆废水、脱脂废水等主要以 COD、SS、石油类为主要污染物，可生化性差，采取物化法进行处理。对于 COD、SS 较高的电泳废水采取混凝沉淀法，其是目前国内机械行业处理工业废水最常用的一种工艺，运行稳定，处理效果好；对于 COD、SS、石油类含量较高的脱脂废水还采用破乳气浮法进行处理，主要去除废水中较轻的油类污染物。

##### (3) 全厂综合废水生化处理

经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进入生化处理系统，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法进一步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滨海科技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1.5 噪声控制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现有工程噪声源主要来自冲压车间、涂装车间、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等高噪声设备运行，单台设备噪声源强为 75~95dB(A)。在选取设备时已尽量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高噪声设备基础匹配减振器；各类风机均设置单独密闭风机房；综合站房空压机吸气口加装有消声器；循环水泵设于单独站房内；污水处理站罗茨风机在站房内设置单独鼓风机房，污水泵尽量选用潜污泵。根据环评报告书分析结论，厂界噪声可以达标。



## 1.6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评述

冲压废料（废金属）外售回收利用；生化干污泥和生活垃圾定期运至市政垃圾填埋场处理；各种危险废物拟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危废库房地面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地沟及集水池做防腐处理，设有安全照明设施，并设置干粉灭火器，库外设置室外消火栓。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 2 与环评及批复的符合性

现有工程于 2013 年 4 月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 年 11 月取得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目前已基本按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的意见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具体如下：

表 8 喷涂车间有机废气达标情况分析

环评批复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认真落实报告书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严格遵守《天津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天津市施工工程现场防治扬尘管理暂行办法》、《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各项法规要求，做到文明施工，不得污染环境和噪声扰民，夜间不得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如因工艺要求需夜间施工的，必须提前办理夜间施工许可、并进行公告可施工。	施工期间已采取了相关措施，整个施工期未收到周边群众的投诉意见	符合
2、焊接车间位于车身总成调整线的 10 台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的焊接烟尘经集中式焊烟净化机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其余 12 台焊机产生的焊接烟尘经各自单机除尘器净化后排放至车间内，通过车间换气无组织排放；涂装车间喷漆室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文丘里湿法除漆雾后，与晾干室废气经沸石转轮吸附装置浓缩后，再经热回收式焚烧系统焚烧净化处理后通过 1 根 4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涂装车间烘干室产生的有机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热力焚烧炉处理后，经 1 根 2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涂装车间烘干加热、闪干加热产生的燃气废气分别经 8 根 2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3 台热水锅炉燃气废气分别经 3 根 11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符合环保要求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排气筒达标排放，要严格生产管理，控制焊接烟尘、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污水站恶臭气体等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大气污染物及恶臭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达标。	烟尘净化及收集装置及排气管道已按要求建成；喷漆室及晾干室沸石转轮浓缩吸附装置及 TNV 转换燃烧装置已建成，排放口距渤龙金领国际公寓 600m；烘干废气 RTO 热力焚烧炉已安装，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排放	废气排放均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其中涂装车间废气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汽车行业排放标准限值

<p>3、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冲压车间模具清洗废水，涂装车间清洗废水、洪流热水洗废水、脱脂废水、磷化废水、电泳废水、预脱脂废液、表调废液、磷化清槽液、电泳清槽液、喷漆室打磨喷漆废水、空压机含油冷凝水等生产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相应废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然后与生活污水合流进入污水处理站生化处理系统，经厂总排口最终进入滨海科技园污水处理厂。</p>	<p>废水处理站及污水收集管网已建成并投入使用</p>	<p>符合</p>
<p>4、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冲压机、各类风机、水泵、制冷机组、空压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p>	<p>在选取设备时已尽量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高噪声设备基础匹配减振器；各类风机均设置单独密闭风机房；综合站房空压机吸气口加装有消声器；循环水泵设于单独站房内；污水处理站罗茨风机在站房内设置单独鼓风机房，污水泵选用潜污泵</p>	<p>符合</p>
<p>5、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废矿物油、废油渣、磷化废渣、洗枪废溶剂、废油桶、废漆渣、污水处理物化干污泥等危险废物必须按《危险废物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管理，并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冲压废料、污水处理生化干污泥等一般工业废物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或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p>	<p>已按要求定点存放，危废库已建成</p>	<p>危险废物处理协议正在签署中</p>
<p>6、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lt;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gt;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的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同时，按报告书要求安装重金属镍在线监测装置。</p>	<p>已按要求将排放口规范化设置，并安装了镍在线监测装置</p>	<p>符合原批复要求，但尚未按新的相关标准要求配套建设VOCs在线监测设备</p>
<p>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避免重金属等污染物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p>	<p>风险防范措施已落实，并编制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p>	<p>符合要求，应急预案尚未完成备案</p>
<p>8、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已编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完善了管理制度</p>	<p>符合</p>

### 3 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固体废物按要求存储，但危险废物协议尚未签订，预计在 2016 年 9 月前可完成签署。

### 4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关于对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津环保许可函[2013]130 号），现有项目污染物总量批复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9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t/a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	现有项目污染物批复量
大气	SO <sub>2</sub>	2.72	2.72
	NO <sub>x</sub>	27.13	27.13
	烟尘	1.38	---
	漆雾	2.53	---
	二甲苯	2.28	---
	非甲烷总烃	19.61	---
水	COD	79.27	79.27
	氨氮	0.79	0.79
	总镍	0.07	0.07
	总锌	0.27	0.27
	BOD <sub>5</sub>	24.46	---
	石油类	1.22	---
	SS	13.12	---
	磷酸盐	0.6	---

### 5 排污口规范化

按照天津市环保局文件津环保监理[2002]71 号文件《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和津环保监测[2007]57 号《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中的有关要求，企业排水口规范化设置，具体如下：

废水排放口规范化设置情况为：

(1) 现有工程污水设立一个污水总排口及含镍的废水排放口。现有工程对总排口及含镍的废水排放口进行了申报登记，并在含镍的废水在生产设施废水排放口设置了监测点位，安装了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设备，与环保部门的监控中心联网，在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设置了永久性排污口标志；

(2) 废水排放口附近醒目处设置有根据《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中有关图形设置要求设置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 废水排放口有相应的监督管理档案，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排放口性质及编号、排放口位置、排放口所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及排放去向情况，设施运行情况及日常现场监督检查记录等有关资料和记录等。

企业排气口规范化设置，具体如下：

(1) 焊装车间、涂装车间（喷漆室、烘干室）按照环评要求设置了排气筒，各废气设有标准的采样平台，在净化设施的进气口、排气口分别设置了采样口，设置位置、尺寸等符合相关要求。

(2) 废气排放口附近醒目处设置有根据《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中有关图形设置要求设置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 废气排放口有相应的监督管理档案。

根据《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 524-2014)，排气筒 VOCs 排放速率（包括等效排气筒等效排放速率）大于 2.5kg/h 或排气量大于 60000m<sup>3</sup>/h 时须配套建设 VOCs 在线监测设备，现有工程喷漆室 VOCs 排气量大于 60000m<sup>3</sup>/h，尚未按此要求落实 VOCs 在线监测设备。

企业固体废物措施规范化设置，具体如下：

(1) 按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间，室内场地作硬化和防渗处理，防止日晒淋雨，并设置统一明显的识别标志；边界都应采用墙体或铁丝网封闭，并在其边界各进出路口设置标志牌；

(2) 危废库设有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的专用标志；

(3) 制定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建立危险废物档案，专人专职对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和保管；

(4)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设标志牌，并有专人负责管理；

(5) 生活垃圾暂存区设标志牌，并有专人负责管理。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拟选厂址位于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滨海科技园，具体坐标为东经 117°30'37"，北纬 39°8'8"。厂区西侧为天津市滨海高新区惠新路，北侧为海油大道，东侧为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在建），北侧为康泰大道，厂界南侧为金领国际公寓，厂区四邻关系见附图 4。

滨海科技园地处东丽湖、黄港湖结合处，北至纬三道、津歧快速路、津汉快速路和北环铁路，东至唐津高速公路，南临杨北公路、京津塘高速公路、津汕高速公路、津滨高速公路和滨海机场规划第三跑道，西至京津塘高速公路、津汕高速公路。距天津市中心 20km，距塘沽城区中心 15km，距天津滨海国际机场 9km，距天津港口 18km，距北京 150km。交通便利，四通八达。本项目地理位置附图 1。

#### 2 地形、地貌

本项目拟选厂址所在区域为海退成陆，属于海积冲积平原地貌，地势广袤低平，海拔均在 3~5m，大致由西向东微微倾斜，地面坡降 1/5000 左右。地面组成物质以粘土和砂质粘土为主，多为农田。本区地处黄骅与沧县的结合部位。北东向的沧东断裂纵贯全区，根据区域地质资料和地震勘探，沧东断裂最新活动在中更新世晚期至晚更新世早期，潜在地震危险性不大。

该地区地质结构体系为新华夏系第二沉降区的东北部，基底为寒武系灰岩和石炭，二迭系煤系地层，其上普遍为新生代第三系及第四系所覆盖，其中第四系地层厚度约 500m 以上。该地区 0~30m 深度的地层，土质岩性均为黄褐色或灰黄褐色的粘土。东丽区土壤含盐量较低，属轻度盐渍化土壤，土壤 pH 值 8.30~8.61，为碱性土壤。

#### 3 气象、气候

本项目拟选厂址所在区域区域气候属于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春季短而少雨干燥，蒸发量大。夏季高温多雨，盛行南风，秋季短，冷暖适中，盛行西南风，冬季寒冷多霜，受蒙古西伯利亚高压控制，盛行西北风。常年主导风向为北西北风和西南风，平均风速为 3.4m/s。年平均气温 11.7℃，极端最高气温为 40.3℃，极端最

低气温-20.3℃。年平均降雨量为 594.8mm，主要集中在夏季，占全年降雨量的 76%。日最大降雨量 240.3mm。年蒸发量为 1469.1mm，是降水量的 2.4 倍，年平均干燥度为 1.9。年日照时数 2898.8 小时，平均日照百分率 64.7%。

## 4 水文

### 4.1 地表水

本项目厂址所在区域地处海河流域下游，地表水资源主要为水库和排水河道两类，北部水库分布有东丽湖水库和黄港一库。排水河道包括北侧的北塘排污河、东侧平行中心庄路的红排河、以及西部的平行津岐公路的新地河。本项目所在区域河流主要为北塘排污河。北塘排污河西起赵沽里泵站，东北至永和闸，自西而东与北月牙河、西减河、东减河、外环线、杨北公路、京津塘高速、津汉公路交叉。本项目排水进入滨海科技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外排入北塘排污河。

### 4.2 地下水

本项目厂址所在区域地下水水文地质分区属于海积冲积平原咸水区。第四系地层上部普遍分布有咸水体，咸水体之上贝克堤、大河附近、古河道分布的局部地区有浅层淡水，咸水体之下为深层淡水。浅层地下水主要为潜水和微承压水，地下水位埋深 1.3~1.5m，区域内无稳定的地下水流场，以蒸发为主要排泄方式。深层地下水为淡水，为可利用的地下淡水资源，目前第四含水组水位埋深达 85m 以下。矿化度小于 1.5g/l。地下水补给主要为大气降水渗入。浅层淡水还受河水补给，深层淡水有一定的越流补给，但数量少，且上部有咸水体的下移问题。经长期开采，地下水水位下降幅度较大，已引起地面沉降问题。

## 5 土壤

本项目厂址所在区域土壤主要为盐化湿潮土。土壤及地下水受海水浸渍影响，盐分含量较高，盐分化学类型为氯化物为主。有灌溉条件的耕地，地下水埋深大多在 0.5~0.9 m，雨季接近地表；无灌溉条件的地区，地下水埋深春季在 1.5~2.0m 以下，化学类型以钠质氯化物和钠质重碳酸盐氯化物为主。轻度盐化的剖面中，盐分多为表层大；中度盐化的剖面盐分上下大，中间 40cm 左右较小。剖面有锈斑，底部 1.5m 以下有蓝灰色潜育层。根据盐分含量、化学类型、土壤质地，尤其是种植历史的不同带来土壤肥力变化。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简况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988 年经天津市委、市政府批准建立，1991 年被国务院批准为首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面积 97.96km<sup>2</sup>。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包括华苑科技园、滨海科技园、南开科技园、武清科技园、北辰科技园、塘沽科技园六部分。其核心区域华苑科技园、滨海科技园位于天津市西南和东部，是天津经济发展的双子星座。

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隶属于滨海新区，位于滨海新区的西部。其西侧紧邻空港物流加工区，南邻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根据高新区的人口发展规划，到 2020 年规划就业人口规模约 16 万人，常住人口约 8-10 万人。在高新区范围内形成了 4016 人/km<sup>2</sup> 的人口密度（按 10 万人计算），人口将显著增加。人口增加其主要原因在于就业人口增加、区域人口迁移。滨海高新区将通过培育创新创业环境、建立利于创新创业的体制，形成研发机构、科技人才、高新技术企业的聚集，引领科技创新、促进产业化转化。

### 2 滨海科技园总体规划况

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位于京津塘高新技术产业带，规划定位滨海高新区是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区，定位为 21 世纪我国科技自主创新的领航区，世界一流的高新技术研发转化中心，绿色生态型典范功能区。规划建设范围：东至唐津高速公路、南至杨北公路、西至生态廊道控制线东侧、北至北环铁路。规划用地共计 24.9km<sup>2</sup>。规划控制范围：东至唐津高速公路、南至杨北公路、西至津岐公路、北至津汉高速路和京津塘高速公路二线，占地 30.5km<sup>2</sup>。

2007 年 6 月滨海科技园总体规划上报天津市政府，同年 10 月 26 日获市政府批准 12 月 9 日起步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也获得市政府批准。11 月 3 日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开工。目前，区内骨干路网、供水、排水、通讯、蒸汽、电力管线已经全部贯通。滨海高新区污水处理厂 2010 年 11 月投产运行，该污水处理厂负责处理滨海高新区范围内的全部污水，污水处理规模近期为 1 万 t/d，远期最终规模将达到 6.5 万 t/d，该污水处理厂采用改良 A<sup>2</sup>/O 污水处理工艺+微絮凝过滤工艺以及浓缩脱水的污泥处理工艺，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水质可以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到目前为止，已先后有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的航天器制造及应用产业基地项目、广东明阳风力发电项目、天津药物研究院的创新研发转化基地项目、法国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落户滨海科技园，为滨海科技园未来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本项目位于滨海科技园，项目区周边交通十分便利，其南侧为康泰大道，西临津汉一支线、北侧为海油大道。项目周围市政基础配套设施较为完善，项目所需给排水、电力、供热、通信等公共设施均由周边市政道路接入，可满足本项目施工期和使用期的相关需求。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活环境等）

###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

本项目所在的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简称“滨海高新区”）位于滨海新区西侧中部，塘沽地界内，毗邻天津航空城、开发区西区和东丽湖地区。本项目选址地区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引用《2015年天津市环境状况公报》中东丽区自动监测站2015年环境空气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常规大气污染物的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10 2015 年东丽区环境空气常规污染因子监测结果

区县	年均值 (mg/m <sup>3</sup> )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2.5</sub>
东丽区	0.121	0.033	0.045	0.066
二级标准值 (年均值)	0.07	0.06	0.04	0.035

由监测结果可知，2015年天津市东丽区常规监测污染物SO<sub>2</sub>年平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10</sub>、NO<sub>2</sub>、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均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年均浓度值有不同程度的超标情况。主要超标原因是受到燃料燃烧、工业排放、道路施工和运输、季节性扬沙等因素的影响，随着四清一绿、美丽天津一号等工程的实施，大气环境质量将逐渐改善。

### 2 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2016年7月11日，对厂界四周、渤龙金领国际公寓及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在建）处的噪声现状监测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 项目噪声现状监测值单位：dB（A）

监测位置	监测结果 (L <sub>eq</sub> )	标准值	超标情况
北	59.9	70	达标
西	58.3	65	达标
南	58.8	70	达标
东	55.4	65	达标
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54.2	65	达标
渤龙金领国际公寓	55.7	60	达标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没有废气产生，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影响；本项目所处的声环境功能区为3类区，本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在3dB（A）以下，受建设项目影响的人口数量基本不变；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有关规定，本项目噪声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评价范围为厂址周边200m范围内，根据实地调查和收集的资料，厂址周边200m范围内有环保敏感目标；本项目评价区域内无文物古迹。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为厂址周围的居住区和办公楼，其相对于厂址的方位、距离及保护级别见下表。

表 1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表

类别	保护目标	相对项目方位	距离（m）		性质	保护级别
			距厂界	距项目		
大气环境	——	——	——	——	——	——
声环境	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E	紧邻	43	公益办公	GB3096-2008的3类标准
	渤龙金领国际公寓	S	220	300	居住区	GB3096-2008的2类标准

## 评价适用标准

(1) 环境大气：本项目的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表 1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单位： $\mu\text{g}/\text{Nm}^3$

项目 取值时间	NO <sub>2</sub>	SO <sub>2</sub>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年平均	40	60	35	70
日平均	80	150	75	150
1小时平均	200	500	/	/

### (2) 声环境

依据天津市环保局关于印发《天津市<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区域划分》(新版)的函(津环保固函(2015)590号)，本项目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但项目厂区南面紧邻康泰大道、北面紧邻海油大道为城市主干道，根据“4a类交通干线与相邻功能区的距离划分按GB15190-2014中相关规定，确定如下：相邻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为20m”，本项目南、北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东、西厂界及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渤龙金领国际公寓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

表 1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 (A)

标准	昼间	夜间
4a类	70	55
3类	65	55
2类	60	50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 三级要求。

表 15 DB12/356-2008 三级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COD	BOD <sub>5</sub>	氨氮	SS	总磷	石油类*
标准值	7—9	≤500	≤300	≤35	≤400	≤3.0	30

注: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2) 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南、北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标准值为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东、西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标准值为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表 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 (A)

标准	昼间	夜间
4 类	70	55
3 类	65	55

(3)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危险废物暂存和运输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总量控制指标

结合本项目特点，本项目无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产生及排放，在总量控制指标中，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中的 COD、氨氮。

本项目用水包括淋雨试验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本项目淋雨实验区设置一个循环水池，淋雨循环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只需定期补充蒸发等损耗水量即可；本项目所需员工从现有工程员工中调配，不新增员工人数，不增加生活污水排放，因此不增加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建设 5 条搭载检测线，包含了搭载和检测，分别为内饰匹配检测线（分为 T1、T2 两条线）、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底盘匹配检测线及常规检测线。本项目为新能源汽车的性能进行匹配检测，不涉及发动机燃油检测。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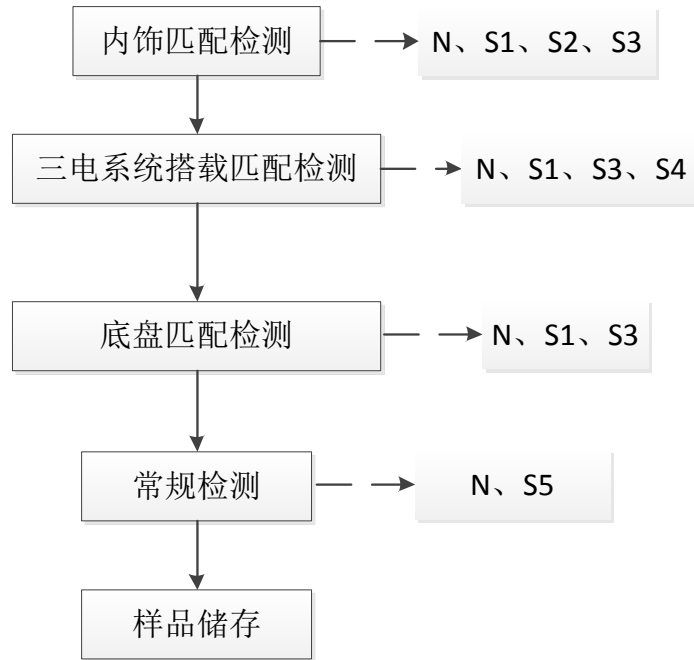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总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生产工艺描述：

#### （1）内饰匹配检测

内饰匹配检测（T）线分为内饰匹配检测 1 线（T1）、内饰匹配检测 2 线（T2）两条线。

##### ① 内饰匹配检测 1 线（T1）

首先将标准白车身置于 T1 匹配检测线上，然后将前围线束、蓄电池负极搭铁线束、手刹拉线、智能钥匙系统控制器、慢充线束、右前制动管等标准件分别搭载至白车身上，搭载完成后通过人工施加外力来检测各部件之间的匹配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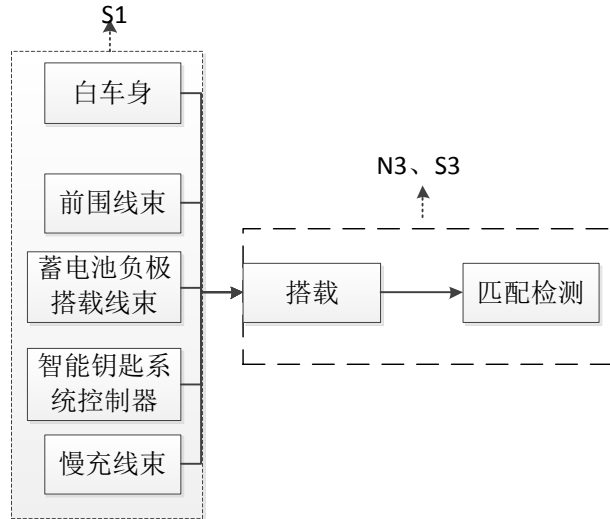


图 4-1 内饰匹配检测 1 线 (T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② 饰匹配检测 2 线 (T2)

首先将匹配检测后的 T1 件置于 T2 匹配检测线上, 由人工采用蘸取少量清洗剂的抹布对换挡机、换面罩、电机减速器、驱动电机等标准件进行擦拭, 然后将换挡机、换面罩、电机减速器、驱动电机、空调管、玻璃等标准件搭载至 T1 件上, 搭载完成后通过人工检测各部件之间的匹配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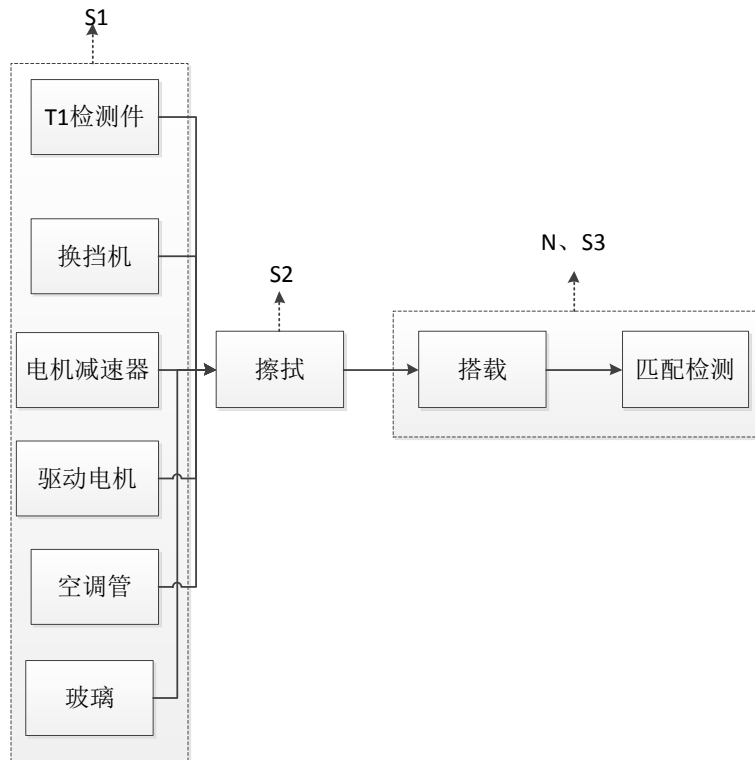


图 4-2 内饰匹配检测 2 线 (T2)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2) 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

内饰匹配检测件完毕后采用滑撬将 T2 件输送至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然后将固定交流充电插座、固定驱动电机控制线束、驱动电机控制线束与驱动电机连接、电池组、高压线束、匹配驱动轴、前后悬架、充电机、散热器等标准件搭载到 T2 件上，搭载完成后对各组件的匹配情况进行检测。搭载完成后采用噪声仪检测驱动电机等三电的运行声音，通过传送出的声音信号判定各部件的匹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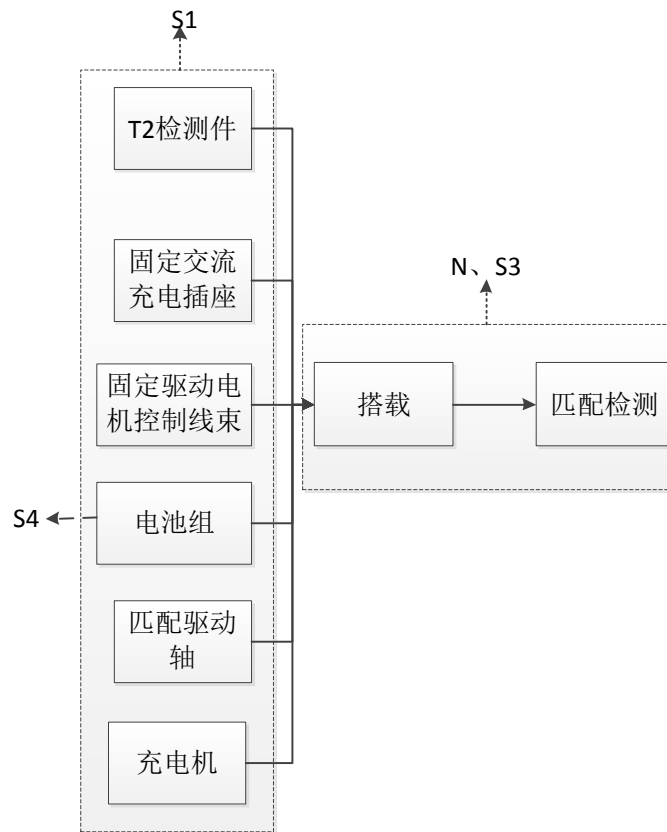


图 4-3 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3) 底盘匹配检测

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完成后送至底盘匹配检测线，然后将底盘、车轮定位装置、转毂搭载至三电匹配件上。搭载完成后利用综合转毂制动试验台进行转毂测试，通过转毂测试来判定搭载完成后检测件的驱动电机的输出功率，检测驱动电机与各部件的匹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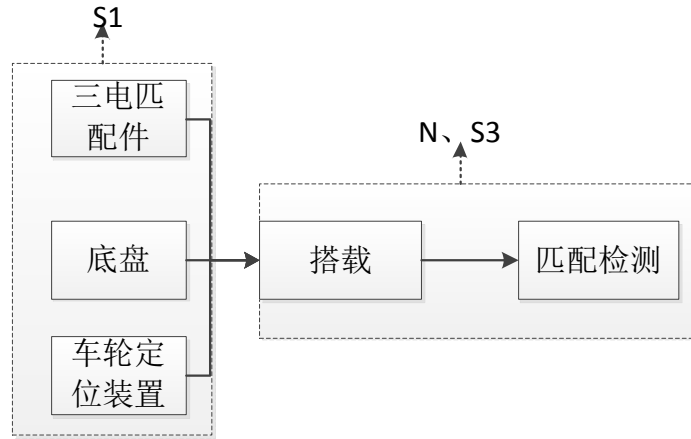


图 4-4 底盘匹配检测线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4) 常规检测

本项目的常规检测线为淋雨试验。为测试三电系统保护罩及车身的密封性能，淋雨试验设有三种不同的试验程序，即风源淋雨试验、滴雨试验和防水性试验。本项目将匹配件利用滑撬运至淋雨室，然后调整淋雨室内的风速、降雨量分别模拟风源淋雨试验、滴雨试验和防水性试验，淋雨室下设一个 260m<sup>3</sup> 的循环水池，淋雨试验用水循环使用，不排放，只需定期补充蒸发损失水量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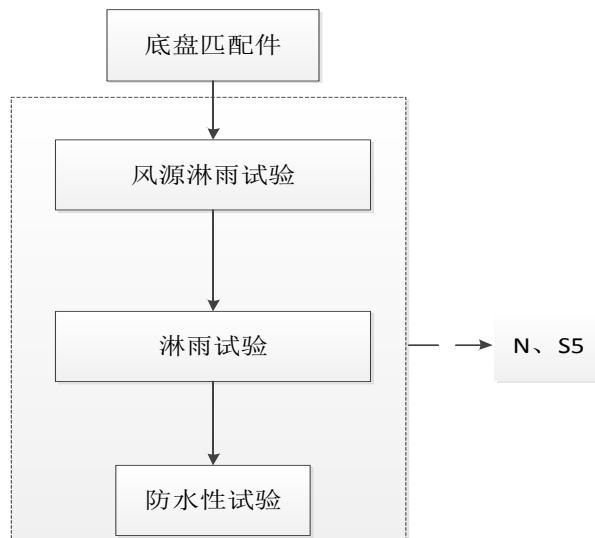


图 4-5 常规检测线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5) 入库

检测完成后样品入库。

以上各搭载件均为标准件，由现有工程供给，各匹配检测均为物理过程。

## 主要污染工序

### 1 大气污染源 (G)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环节，本项目的匹配检测主要为物理过程，因此，在运营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 2 设备噪声 (N)

本项目噪声源来自于检验中心的匹配检测设备，包括淋雨测试风机、阻力臂电机运转、电机测试、滑撬输送过程产生的噪声，噪声源采用基础减震、消声措施，车间内平均噪声水平小于 80dB 左右。

### 3 固废污染源 (S)

一般工业固废：包装废物 (S1)：原辅材料的废包装量约为 40kg/a；废匹配件（不含电池）(S3)：匹配检测产生的废匹配件量约为 18t/a；废渣 (S5)：淋雨试验产生废渣量约为 1kg/a。

危险废物：包括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 (S2)：擦拭过程产生的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量约为 1kg/a；废电池 (S4)：废电池产生量约为 60kg/a；废润滑油、废手套 (S6)：检测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废手套量约为 5kg/a。

生活垃圾(S0)：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包括在现有工程中。

### 4 废水 (W)

#### (1) 工业废水

淋雨试验主要通过调整淋雨室内的风速、降雨量分别模拟风源淋雨试验、滴雨试验和防水性试验，淋雨实验对试验水水质要求不高，且本身设有一个 260m<sup>3</sup> 的循环水池，淋雨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能循环利用，不外排，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

#### (2) 生活废水 (W1)

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 5 本项目技改前后“三本帐”：

本项目技改前后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下表。

表 17 项目技改前后污染物排放“三本帐”单位：t/a

污染种类	污染物	技改前排放量	技改项目排放量	技改后排放量	技改前后排放量变化量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水量	321990	0	321990	0
	COD	79.27	0	79.27	0
	NH <sub>3</sub> -N	0.79	0	0.79	0
	总锌	0.27	0	0.27	0
	总镍	0.07	0	0.07	0
	BOD <sub>5</sub>	24.46	0	24.46	0
	石油类	1.22	0	1.22	0
	SS	13.12	0	13.12	0
	磷酸盐	0.6	0	0.6	0
工艺废气	废气量	351187.25	0	351187.25	0
	烟尘	1.29	0	1.29	0
	漆雾	2.53	0	2.53	0
	二甲苯	2.28	0	2.28	0
	非甲烷总烃	19.61	0	19.61	0
	SO <sub>2</sub>	2.72	0	2.72	0
	NO <sub>x</sub>	27.13	0	27.13	0
固废	污染物	技改前产生量	技改项目产生量	技改后产生量	技改前后产生量变化量
	生活垃圾	228.9	0	228.9	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5630.6	18.041	15648.641	+18.041
	危险废物	1001.76	0.066	1001.826	+0.066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	----	----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W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 不新增员工, 生活污水纳入现有工程生活污水处理体系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S1、S3、S5)	废包装	40kg/a	0
		废零配件(不含电池)	18t/a	0
		废渣	1kg/a	0
	危险废物(S2、S4、S6)	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	1kg/a	0
		废电池	60kg/a	0
		废润滑油、废手套	5kg/a	0
	生活垃圾(S0)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 不新增员工, 生活垃圾包括在现有工程中	
噪声	风机、检测设备(N)	噪声	≤80dB(A)	≤60dB(A)
其他	----	----	----	----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本项目周围没有特别的生态敏感点。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经过处理达标后, 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现有一期车身成品库房进行技改，不涉及土石方工程，厂区内主要为设备的匹配，会产生一定的噪声，噪声主要控制在车间内，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将结束，因此，本评价不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重点进行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环节，本项目的匹配检测主要为物理测试，在运营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 (1) 工业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 (2) 生活污水 W1

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纳入现有工程生活污水处理体系，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 3 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来自于检验中心的匹配检测设备，包括淋雨试验风机、阻力臂电机、滑撬等，噪声源采用基础减震、消声措施，车间内平均噪声水平小于 80dB (A) 左右。按照《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公式计算本项目噪声在车间外约 1m 处的噪声贡献值，计算公式如下：

$$LP2=LP1-(TL+6)$$

式中：LP1—室内某倍频带声压级

LP2—室内某倍频带声压级

TL—隔声倍频带的隔声量，取 15dB (A)。

建设单位实行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夜间不生产。厂房机械噪声为室内声源，噪声

经过车间墙体隔声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随传播距离而衰减，本评价选取 HJ/T2.2-2008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中推荐的公式计算噪声的影响，噪声衰减公式如下：

$$L_2=L_1-20\lg r_2/r_1$$

式中：L<sub>1</sub>、L<sub>2</sub>—r<sub>1</sub>、r<sub>2</sub>处的声级 dB(A)

r<sub>1</sub>、r<sub>2</sub>—噪声源距离

经建筑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见下表：

表 18 噪声预测结果单位：dB(A)

预测部位	源强	距厂界或敏感点距离	预测值	现状值	影响值	标准值
北	80	190	13.4	59.9	59.9	70
西	80	620	3.15	58.3	58.3	65
南	80	220	12.2	58.8	58.8	70
东	80	210	12.6	55.4	55.4	65
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80	263	10.6	54.2	54.2	65
渤龙金领国际公寓	80	415	6.6	55.7	55.7	60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投入使用后，建设单位厂区南、北厂界噪声值昼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限值要求；东、西、厂界噪声值昼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限值要求，敏感点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噪声影响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渤龙金领国际公寓噪声影响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原辅材料生产的废包装量约为40kg/a，匹配检测产生的废匹配件量约为18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淋雨试验产生废渣量约为1kg/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铺路，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2）危险废物

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内饰匹配检测线擦拭过程产生的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的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6，约为 1kg/a；废润滑油及废手套：检测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废手套的危废类别分别为 HW08、HW49，约为 5kg/a；废电池：三电检测中产生废电池量约为 60kg/a。危险废物经收集后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不新增员工，生活垃圾包括在现有工程中,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 环保投资分析

本项目主要环保投资概算见下表：

表 19 环保投资概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内容	投资
1	噪声	建筑隔音、基础减震、消声等设施	30
2	废气	VOCs 在线监测设备（以新带老措施）	20
合计			50

## 6 “三同时” 污染治理措施

“三同时”是我国环境管理中的一项重要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把这一原则规定为法律制度。因此，建设单位必须予以高度重视，建设项目中的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环保治理及风险防范设施“三同时”一览表见下表。

表 20 环保治理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验收内容	生产单位	重点验收内容	排放去向	监测位置、因子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	喷涂工艺及烘干工艺	VOCs 在线监测设备（以新带老）	周围大气	VOC <sub>s</sub>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废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依托）	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滨海高新区污水处理厂	厂区总排口： pH、COD、氨氮、总磷、SS、石油类、BOD <sub>5</sub>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中的三级标准
固废污染物	废包装废匹配件、废渣	一般固废暂存点（依托）	外售	废物量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标准
	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废润滑油、废手套、废电池	危险废物暂存点（依托）	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危险废物量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标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暂存点（依托）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活垃圾量	《天津市生活废物管理规定》
噪声	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措施	——	厂界四周，监测等效连续 A 声级	南、北厂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区标准；东、西厂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与其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	——	——	——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W1)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依托)	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滨海高新区污水处理厂	——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S1、S3、S5)	废包装、废匹配件、废渣	一般固废暂存点(依托)	外售
	危险废物(S2、S4、S6)	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废润滑油、废手套、废电池	危险废物暂存点(依托),最终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生活垃圾(S0)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定期运往生活垃圾场处理厂处置(依托)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震			达标排放
其他	——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在原来的车身成品库内进行技改,不新增占地,不增加绿化。

## 结论及建议

### 结论

#### 1 建设项目概况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3 月，位于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2013 年 3 月，该公司投资 198560 万元建设的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以下简称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获得天津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津环保许可函[2013]130 号），原环评批复基地项目占地面积 348943 m<sup>2</sup>，建筑面积 217741 m<sup>2</sup>，建设冲压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等生产部门，同时建设油化库、冲压件库、车身成品库等辅助生产部门等，申请年产乘用车车身零部件 15 万套(台)。目前此工程已基本完成建设，处于试生产阶段，尚未正式投产。

为跟上国内和国际新能源汽车的开发和前进步伐，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投资 6800 万元拟对基地内已建的车身成品库进行改造，建设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以下简称“本项目”），基地现有的车身成品库建筑面积 64059.72m<sup>2</sup>，本项目利用车身成品库内北侧建筑面积 38163.66m<sup>2</sup>，建设内饰匹配检测线（包括 T1、T2 两条线）、三电系统搭载匹配检测线、底盘匹配检测线及常规检测线。本项目预计 2016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6 年 12 月投入运营。

项目定员 60 人，人员全部由基地内部调整，日工作 8h，年工作日 250 天。

项目水、电、暖均来自厂区现有配套设施，生活废水依托现有的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滨海高新区污水处理厂。

#### 2 项目区域环境现状

##### （1）环境空气

引用《2015 年天津市环境状况公报》中东丽区环境空气监测数据，2015 年天津市东丽区常规监测污染物 SO<sub>2</sub> 年平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10</sub>、NO<sub>2</sub>、PM<sub>2.5</sub> 年平均浓度均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年均浓度值有不同程度的超标情况。主要超标原因是受到燃料燃烧、工业排放、道路施工和运输、季节性扬沙等因素的影响，随着四清一绿、美丽天津一号等工程的实施，大气环境质量将逐渐改善。

## (2)声环境

本项目南、北厂界现状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区标准要求,东、西厂界及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区标准要求,渤龙金领国际公寓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好。

## 3 项目产业政策及规划选址符合性分析

依据本项目备案文件中类别,并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 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鼓励类——十六、汽车——汽车产品开发、试验、检测设备及设施建设”,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目前该项目已由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备案。根据津发改区域〔2013〕330 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天津市国内招商引资产业指导目录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本项目符合天津市产业政策发展要求。

本项目选址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海科技园,选址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主要是利用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内现有的车身成品库进行改造,不涉及新建厂房,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

## 4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

### (1)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环节,本项目的匹配检测主要为物理过程,在运营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因此,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2) 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

本项目员工从现有工程中调配,不新增员工,生活污水纳入现有工程生活污水处理体系,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来自于匹配检测设备,噪声源采用减震、消声措施,车间内平均噪声

水平小于 80dB(A)。设备所在车间为密闭车间，经过车间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建设单位厂区南、北厂界噪声值昼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限值要求；建设单位厂区东、西厂界噪声值昼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限值要求；敏感点天地图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渤龙金领国际公寓噪声影响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原辅材料生产的废包装量约为 40kg/a，匹配检测产生的废匹配件量约为 18t/a，淋雨试验产生废渣量约为 1kg/a，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内饰匹配检测线擦拭过程产生的废清洗剂包装及废抹布量约为 1kg/a，检测设备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及废手套的危废产生量约为 5kg/a，废电池产生量约为 60kg/a，各类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等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5 总量控制分析

合本项目特点，本项目无二氧化硫 (SO<sub>2</sub>)、氮氧化物 (NO<sub>x</sub>) 产生及排放，在总量控制指标中，本项目涉及的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中的 COD、氨氮。

本项目用水包括淋雨试验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其中淋雨试验用水可循环使用，定期补充蒸发等损耗水量即可，没有工业废水排放；本项目所需员工从现有工程员工中调配，不新增员工人数，不增加生活污水排放，因此不增加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 6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部分环保措施依托厂内在建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本项目新增环保措施主要包括运营期噪声、生活垃圾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投资费用约 50 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74%。

### 7 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各项污染物控制治理措施可行，经有效处理后各项污染物能做到达标排放，环境空气和噪声功能区能满足相应控制标准；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地区总量控制要求。建设单位在落实上述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本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

### **建议**

- (1) 生产中应按规定对设施定期检修、更换，杜绝人为因素造成事故发生；
- (2) 加强安全管理，严格岗位责任，规范操作，确保环境安全。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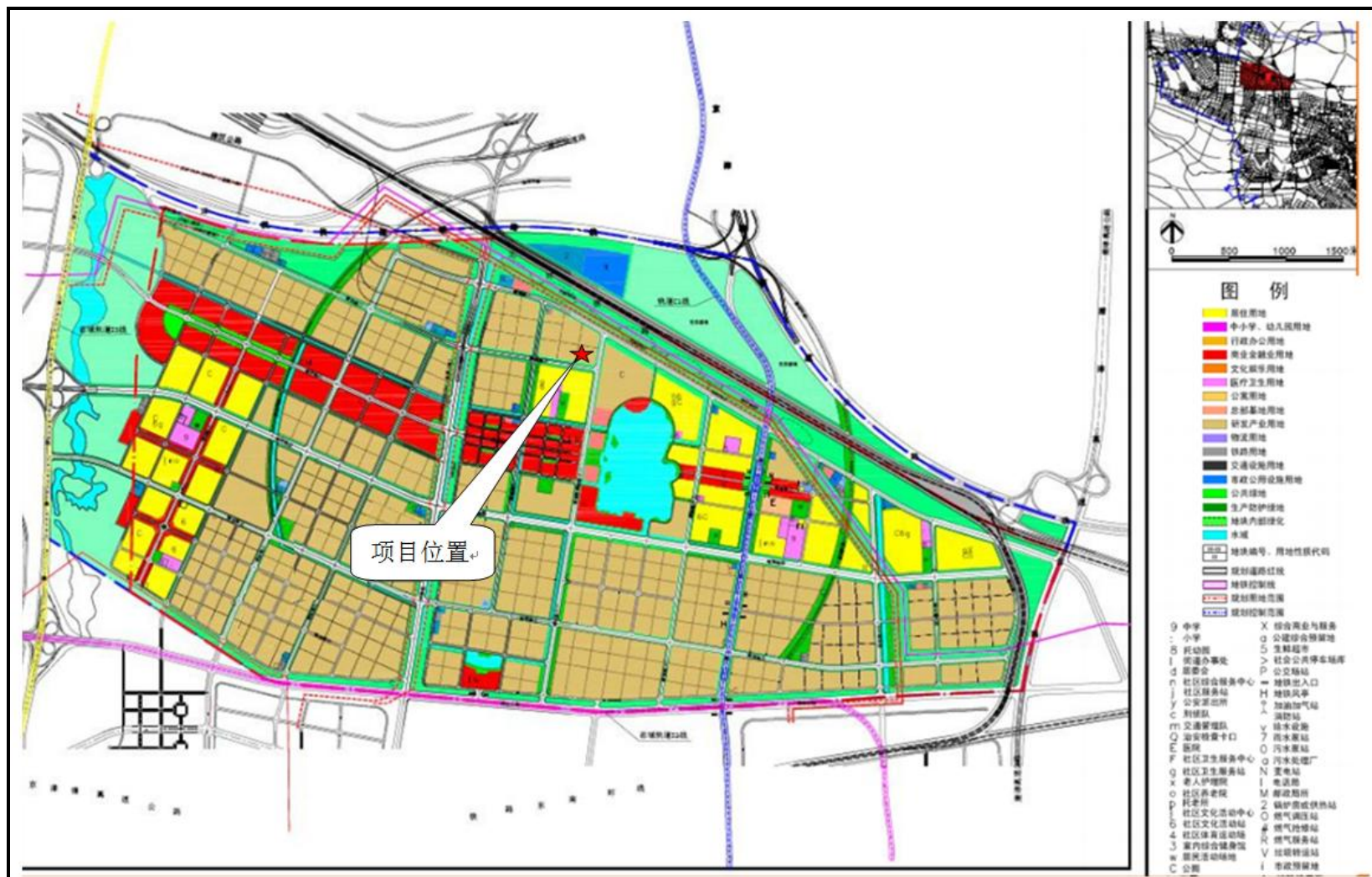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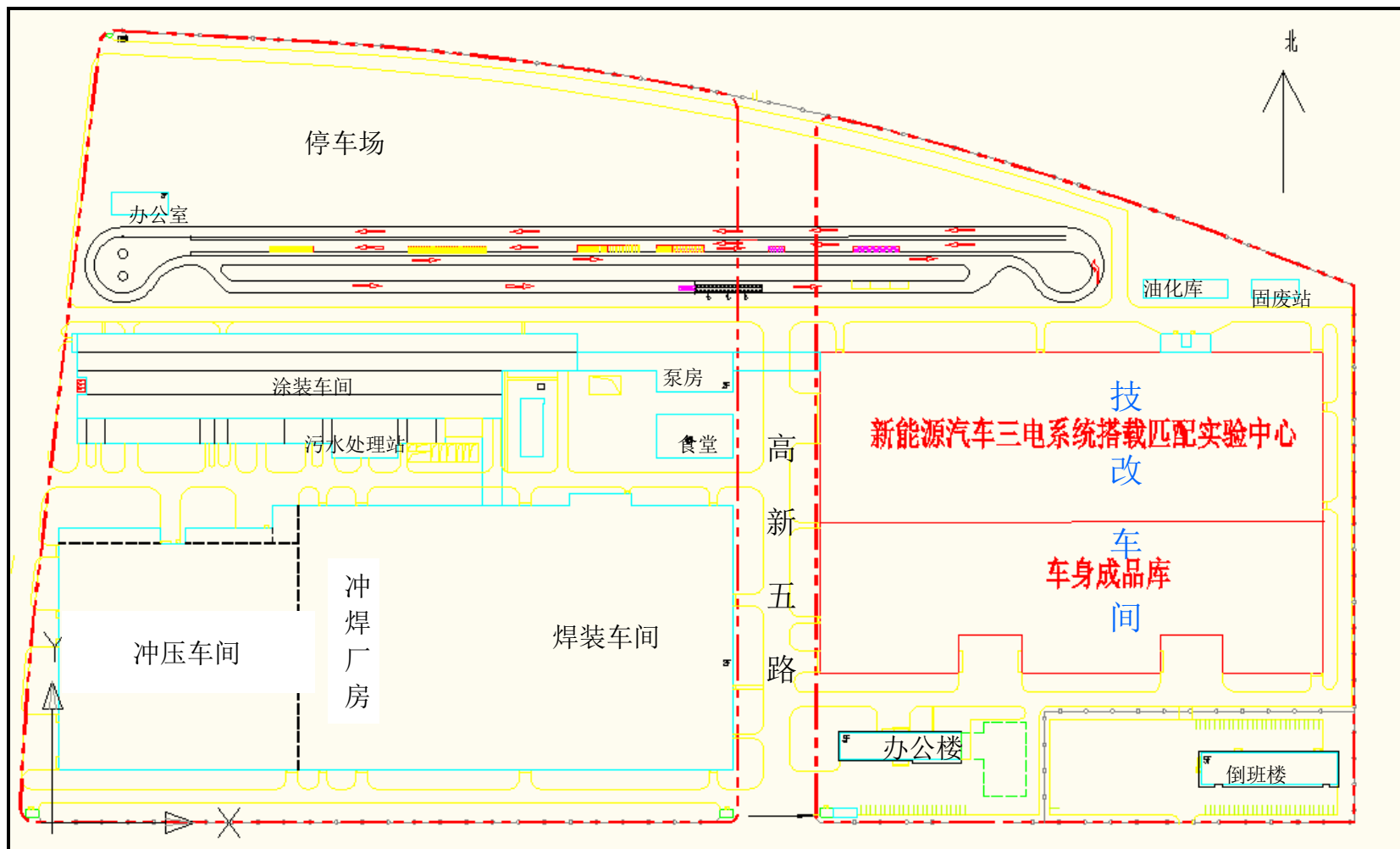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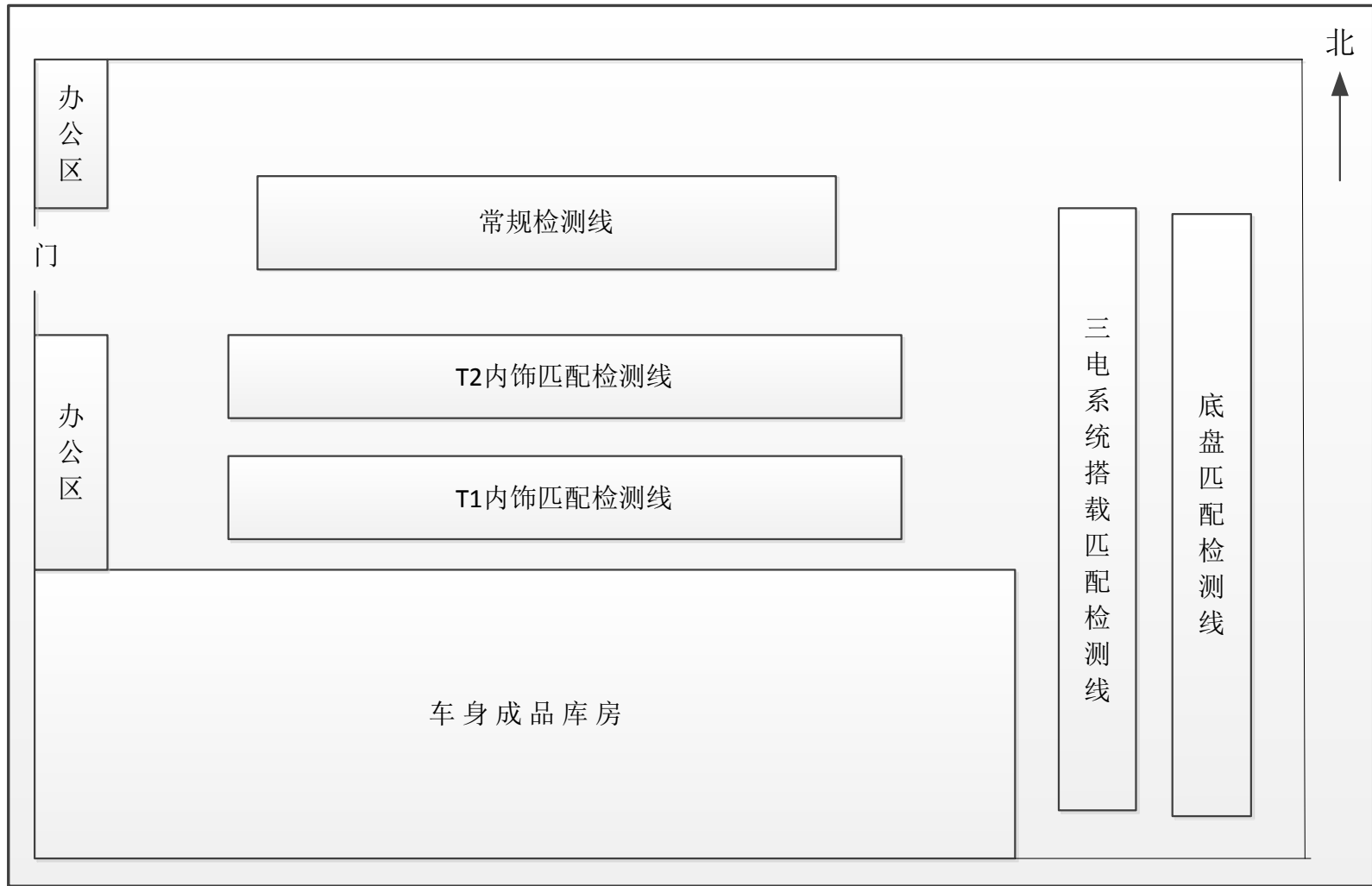




附图 2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制性详细规划图



附图 3 本项目与现有项目的位置关系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四邻关系及环境敏感点示意图

#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津高新审投准[2016]133号

##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三电系 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项目备案的通知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同意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  
搭载匹配试验中心项目备案，并据此通知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附件：天津市内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备案通知书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高新区发改局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6年7月22日印发



# 天津市内资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

## 目 备 案 通 知 书



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统一印制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根据《天津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管理办法》，经审核，你单位申办的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项目予以备案。请据此到市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通知。

项目代码：2016-120116-73-03-923157



项目法人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天津市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	
	法人代码	06124307-3		主管部门代码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4	1、国有 2、集体 3、股份制 4、有限责任公司 5、私营 6、其它			
	隶属关系	4	1、中央 2、市 3、区县 4、三区 5、其它			
	法人单位地址	天津滨海科技园日新道 188 号 3 号楼孵化楼 4-A-13				
	联系电话	23868666		邮政编码	300392	
项目主要指标情况	项目名称	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				
	建设地址	海油大道以南，高新六路以西，惠新路以东，康泰大道以北				
	项目负责人	陈志通	联系电话	18610183116		
	行业类别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行业代码	M7320
	建设性质	1	1、城镇建设与改造 2、城镇房地产开发 3、城镇其它 4、农村投资			
项目主要指标情况	总投资(万元)	6800.0000				
	总投资按资金来源(万元)	其中：政府性资金		总投资按年度分列(万元)	2016 年	6800.0000
		国内银行贷款			2017 年	
		利用外资			2018 年	
		自筹及其它资金	6800.0000		2019 年及以后	
	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	38163.6600		项目占地面积(平方米)	38163.6600	
	其中：住宅(平方米)			其中：占用耕地(平方米)		
	能源消耗(吨标准煤)			其中：燃煤消耗(吨标准煤)		
	拟开工时间	2016 年 08 月		拟竣工时间	2016 年 12 月	



建设规模	利用原车身成品库 38163.66 平米进行技术改造，铺设 5 条检测线。
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
备注	

- 注：1、本备案通知书自备案之日起有效期一年。  
2、项目建设单位据此办理其它项目前期工作手续。  
3、如备案项目内容变更或超出有效期，应重新办理备案手续。  
4、项目建设单位一旦违背备案内容或超出有效期，该备案通知书即失效。

附件 2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61243073T

名 称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天津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日新道188号3号孵化楼  
4-A-13室

法 定 代 表 人 苗小龙

注 册 资 本 捌亿壹仟陆佰叁拾贰万陆仟伍佰叁拾元零陆角  
壹分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二〇一三年三月五日

营 业 期 限 2013年03月05日至长期

经 营 范 围 汽车零部件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以下限分支机  
构经营; 汽车车身制造。(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内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  
按规定办理。)

登 记 机 关 

2015 年 12 月 0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房地产证

房地证 津 字第 116051300040 号

权利人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坐落	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			
地号	1201161100021306000			
图号	4333-544-1,2,5,6,9,10			
土地状况	权属性质	国有	用途	工业用地
	使用权类型	出让		
	取得价格			
	终止日期	2063-06-16		
	使用权面积	137247.4	其中	
		独用面积	137247.4 M <sup>2</sup>	
		分摊面积	M <sup>2</sup>	

设定他项权利摘要

权利人	权利种类	权利范围	权利价值	约定期限	设定日期	注销日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64508.3	20000000	2013.9.22 ~ 2016.9.22		2014.11.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抵押	64508.3	100000000	2014.1.17 ~ 2015.1.16		2014.12.8
中国进出口银行	抵押	64508.3	20000000	2014.12.3 ~		2014.12.3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64508.3	55000000	2015.1.9 ~ 2016.1.8		2015.12.11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64508.3	110000000	2015.12.15 ~ 2016.12.14		



#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

津环保许可函〔2013〕130号

## 市环保局关于对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报批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天津市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初审意见》（津滨环容环保初审〔2013〕27号）、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关于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津环评估报告〔2013〕266号）及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0006）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198560 万元人民币，在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天津华泰汽车总部及汽车生产基地一期项目（无整车组装）。项目四至为东至高新六路，南至康泰大道，西至惠新

---

路,北至海油大道。项目占地面积 348943 平方米,建筑面积 21774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冲压车间、焊装车间、涂装车间等生产部门;油化库、冲压件库、车身成品库等辅助生产部门;综合站房、污水处理站、危废库房等公用动力环保部门;办公楼、食堂、倒班楼、活动中心及门卫等全厂性服务设施。投产后年产乘用车车身零部件 15 万套(台)。项目供电、供水、生活办公区及各类站房供暖由园区市政公用工程提供,车间采用组合式空气处理机组热风采暖,涂装前处理热水由自建 3 台 2.8 兆瓦燃气热水锅炉提供,涂装车间空调冷冻水由自建制冷站提供,办公采用中央空调制冷。项目环保投资约 19031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 9.58%,主要用于施工期污染防治、运营期废气收集及净化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固体废物暂存设施、噪声污染治理、排污口规范化及绿化等。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1 月竣工。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地区总体规划和清洁生产要求。2013 年 9 月 16 日至 2013 年 9 月 29 日,我局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情况在天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网上进行了公示,并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在天津市环保局网站公示,根据公众反馈意见、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初审意见、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意见及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在确保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的前提下,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对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认真落实

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报告中施工期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严格遵守《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防治扬尘管理暂行办法》、《天津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各项法规要求，做到文明施工，不得污染环境和噪声扰民。夜间不得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如因工艺要求需夜间施工的，必须提前办理夜间施工许可，并进行公告方可施工。

2、焊接车间位于车身总成调整线的 10 台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的焊接烟尘经集中式焊烟净化机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其余 12 台焊机产生的焊接烟尘经各自单机除尘器净化后排放至车间内，通过车间换风无组织排放；涂装车间喷漆室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文丘里湿法除漆雾后，与晾干室废气经沸石转轮吸附装置浓缩后，再经热回收式焚烧系统（TNV）焚烧净化处理后通过 1 根 4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涂装车间烘干室产生的有机废气经 1 套蓄热式热力焚烧炉（RTO）处理后，经 1 根 2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涂装车间烘干加热、闪干加热产生的燃气废气分别经 8 根 2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3 台热水锅炉燃气废气分别经 3 根 11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符合环保要求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专用排气筒达标排放。要严格生产管理，控制焊接烟尘、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污水站恶臭气体等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大气污染物及恶臭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达标。

3、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冲压车间模具清洗废水、涂装车间清洗废水、洪流热水洗废水、脱脂废水、磷化废水、电泳废水、预脱脂废液、脱脂废液、表调废液、磷化清槽液、电泳清槽液、喷漆室打磨喷漆废水、空压机含油冷凝水等生产废水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相应的废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然后与生活污水合流进入污水处理站生化处理系统，经厂总排口最终进入滨海科技园污水处理厂。

4、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冲压机、各类风机、水泵、制冷机组、空压机等主要噪声源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废矿物油、废油渣、磷化废渣、洗枪废溶剂、废漆桶、废漆渣、污水处理物化干污泥等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管理，并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冲压废料、污水处理生化干污泥等一般工业废物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或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6、按照市环保局《关于加强我市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津环保监理〔2002〕71号）和《关于发布〈天津市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技术要求〉的通知》（津环保监测〔2007〕57号）的要求，落实排污口规范化有关规定。同时，按报告书要求安装重金属镍在线监测装置。

7、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避免重金属等污染物污染土壤和地下水，杜绝



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8、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加强运营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涂装车间须设置 4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此距离内无现状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不得新建居民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建筑。

四、项目建成后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控制在下列范围内：化学需氧量 79.27 吨/年、氨氮 0.79 吨/年，二氧化硫 2.72 吨/年、氮氧化物 27.13 吨/年，总镍 0.07 吨/年、总锌 0.27 吨/年。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竣工后，在试运营期间，如有污染物产生，应当按照《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69 号）及其配套文件规定，按时缴纳排污费。

六、项目试生产前 3 个月内到当地环保部门办理排污申报手续，自试生产之日起 15 日内到我局备案，自试生产之日起 3 个月内申请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七、项目主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 2、《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
-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4a 类；
- 4、《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
- 5、《展览会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标准(暂行)》HJ350-2007；
- 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

- 7、《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151-2003;
- 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95;
- 9、《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 10、《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 1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 三级;
- 1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4类;
- 13、《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1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 15、《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 - 2012。

请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试生产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并督促项目单位履行试生产备案及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此复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天津市规划局，天津市环境监察总队，天津市滨海新区环境保护和市容管理局，天津市滨海新区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

#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滨海新区分局

津环保滨函 [2007]006 号

## 关于对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 (2007-2020 年)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复函

滨海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审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滨海高新[2007]16号)及《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国发[2005]39号)的规定,2007年8月28日,我局组织召开了“《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会”(以下简称“审查会”),市滨海委、市发改委、市科委、市规划局、市国土房管局、市环保局、东丽区政府、塘沽区政府、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滨海高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市规划院、中海石油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市环科院等单位的代表及7位专家应邀参加了审查

会。会议由有关部门代表 6 人和特邀专家 7 人组成审查小组。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了认真地审查，形成了《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见附件）。

建议你公司按照《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对报告书进行认真修改，并在相关规划上报审批时，向审批该规划的机关提交修改后的报告书及审查意见。

此函

附件：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联系人：马红 电话：66223691）

主题词：环境影响 报告书 复函

---

抄报：天津市滨海新区管委会，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抄送：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规划局，天津市国土资源与房屋管理局，天津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中海石油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滨海新区分局

2007 年 9 月 4 日印发

附件:

## 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 年）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2007 年 8 月 28 日,天津市环境保护局滨海新区分局在天津市华苑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主持召开《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2007-202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市滨海委、市发改委、市科委、市规划局、市国土房管局、市环保局、东丽区政府、塘沽区政府、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滨海高新开发建设公司,规划编制单位市规划院,报告书编制单位市环科院和中海石油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等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由有关部门代表 6 人和特邀专家 7 人组成审查组(名单附后)。

会议首先由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管委会介绍产业区的发展情况,规划编制单位介绍了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评价单位汇报报告书的主要内容。经认真讨论评审,对本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 一、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总体规划内容概述

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以下简称滨海高新区)位于京津塘高新技术产业带,规划定位滨海高新区是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区,定位为 21 世纪我国科技自主创新的领航区,世界一流的高新技术研发转化中心,绿色生态型典范功能区。

规划建设范围：东至唐津高速公路、南至杨北公路、西至生态廊道控制线东侧、北至北环铁路。规划用地共计 24.9 km<sup>2</sup>。规划控制范围：东至唐津高速公路、南至杨北公路、西至津歧公路、北至津汉高速路和京津塘高速公路二线，占地 30.5 km<sup>2</sup>。

二、报告书结合国家和天津市的发展战略和滨海新区定位，对本规划与国家发展战略和上层次规划的符合性，以及滨海高新区选址与区内总体布局、产业设置及基础设施布局的合理性进行了分析。提出了入区产业的控制类别和宏观控制要求。评价认为滨海高新区总体规划体现了科学发展观和可持续发展的思想，符合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要求及国家和天津市总体发展战略要求，选址符合天津市和滨海新区城市总体规划，产业发展选型与当前国家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重点领域相一致。

审查组认为报告书内容全面，重点突出，资料丰富翔实，编制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预防和减缓不利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报告书在以下几方面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

（一）报告书应补充滨海高新区总体规划与周边规划的关系，说明基础设施共享的可行性。补充选址的环境合理性分析。说明水面和绿地布局与天津市总体规划的符合性。

（二）核实并完善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并与评价内容紧密衔接，作为今后区域环境管理的基础。

（三）补充分析占用大片湿地、区域开发需要大量土方的生态环

境影响及替代、补偿措施。明确规划实施后生态环境变化的总体趋势。

(四) 核实生态需水量，补充说明水资源利用与水污染防治规划对水环境的影响结果。

针对地区能源需求特点和地热资源的承载力，补充论证能源规划的合理性。

(五) 补充产业布局的环境可行性。

(六) 补充公众参与意见的采纳情况。

三、针对规划实施后环境的影响，报告书对规划布局提出优化建议：

1、污水处理设施和预留热源厂的位置问题。评价建议将污水处理厂和热源预留地向东平移，并布置在靠近北侧津汉快速路与京津塘高速公路二线交汇处，尽可能远离居住区，错开规划居住区冬季主导风的上风向。

2、建议滨海高新区与周边区域共同建一个垃圾中转设施。

3、建议在北环铁路和杨北公路沿线噪声影响范围内尽可能不建设住宅，在预测噪声超标的环境敏感目标路段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审查组认为报告书对规划的上述优化建议符合滨海高新区的发展实际，也符合国家法规、政策和标准要求，有利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滨海高新区，有利于区域环境质量的改善。

四、审查组建议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应重点关注：

1、按报告书提出的入区产业宏观控制要求，入区企业必须符合高新技术产业的特点和规划的定位、发展战略。严格限制高污染、高能

耗企业进入高新区。

2、入区项目选址应符合规划的环境保护要求。

五、审查组认为，在全面落实经修改完善后的报告书所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对策措施和审查组审查意见的基础上，规划具有环境可行性。

2007年08月28日



## 环境会议签到表 2

主 题	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会		
时 间	2007-8-28	地 点	华苑产业区海泰大厦
组织者	天津市环保局滨海新区分局	参加人员	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

## 参加人员名单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联系电话
1	曹玉和	高工	天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3051563
2	沈伟然	正高工	"	23050301
	叶胜利	正高工	市规划局	23541192
	李吉武	研究员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234915165
	罗淑伟	研究员	元体社研院	25665671 60
	鞠美君	教授	南开大学	23526446
	褚克明	研究员	交通运输部水利院	49872369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SZGD20160711-53

20131004540  
01015-2000-711368

项目名称: 天津华泰汽车车身制造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  
三电系统搭载匹配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监测类别: 环评监测

报告日期: 2016年07月18日

报告专用章

深圳市高迪科技有限公司

承 担 单 位: 深圳市高迪科技有限公司

联 系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智西路 25 栋西二层 A

检 测 人 员: 陈宝雾、肖智、许骏、叶萃

检 测 日 期: 2016 年 07 月 11 日

高迪  
报告

编 写: 风 州

复 核: 叶萃

签 发:  职务(职称):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 高迪监测报告

## 一、监测内容

本次环境现状监测内容见表 1-1。

表 1-1 环境现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N1	厂界北面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间 1 次/天×1 天
	N2	厂界西面外 1m 处		
	N3	厂界南面外 1m 处		
	N4	厂界东面外 1m 处		
	N5	天地阁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N6	潜龙金领国际公寓		

技方  
引章

## 二、监测方法

监测方法详见表 2-1。

表 2-1 监测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噪声	噪声	连续等效积分法	GB12348-2008	AWA6228型 噪声统计分析仪	30 dB (A)

## 高迪监测报告

### 三、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	评价标准	达标情况
N1 厂界北面外 1m 处	59.9	70	达标
N2 厂界西面外 1m 处	58.3	65	达标
N3 厂界南面外 1m 处	58.8	70	达标
N4 厂界东面外 1m 处	55.4	65	达标
N5 天地阁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54.2	65	达标
N6 楷龙金领国际公寓	55.7	60	达标

备注: 监测点位 N1、N3 评价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 N6 执行 2 类标准, 其他点位执行 3 类标准。

附: 监测点位示意图



以下空白